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制度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5 年 5 月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行部分公司制度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。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管理情况制定《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》《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》和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本次修订和制定的主要制度如下列示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	修订	是
2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3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5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6	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	修订	是
7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8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9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0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1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2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
13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4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5	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6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7	《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》	修订	否
18	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20	《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》	制定	是
21	《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》	制定	是
22	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制定	否

制定、修订后的上述制度全文详见附件。其中《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》、《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7 日